

四、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3411381MA9M2EDA72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¹⁻¹⁾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	出 资 额	壹佰叁拾万圆整		
类 型	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	成 立 日 期	2022年09月13日		
法 定 代 表 人	周丰明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都司镇宣庄村 周岗51号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谷物种植；豆类种植；油料种植；薯类种植；食用菌种植；花卉种植；园艺产品种植；蔬菜种植；中草药种植；草种植；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业机械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 记 机 关	 2022 年 09 月 1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供应商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供应商企业成立不足年限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

鸿税审字【2025】第 JK-117 号



北京鸿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已审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 2、利润表
 - 3、现金流量表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财务报表附注
-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鸿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鸿税审字【2025】第 JK-117 号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

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鸿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北京鸿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5年05月13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郑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756.10	2,760.60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预付款项			预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00.00	3,000.00
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000.00	-
存货			应付利息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股利		
合同资产			合同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2,756.10	2,760.6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000.00	3,000.0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券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使用权资产			负债合计	21,000.00	3,000.00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综合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专项储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盈余公积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未分配利润	-18,243.90	-239.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43.90	-239.40
资产总计	2,756.10	2,760.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56.10	2,760.60

公司主要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项 目	2023年度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21,928.20	8,760.60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0,050.00	9,000.00
其中：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121.80	-239.40
加：营业外收入	117.30	-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04.50	-239.4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04.50	-239.40
（一）持续经营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二）终止经营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004.50	-239.40

公司主要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审定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43.89	23,243.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07.08	49,80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50.97	73,050.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037.50	30,037.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0.67	2,850.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67.30	40,16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55.47	73,05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	-4.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	-4.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0.60	2,760.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6.10	2,756.10

公司主要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本年累计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239.40	-23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	-	-	-	-239.40	-239.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8,004.50	-18,004.50	
（一）净利润					-18,004.50	-18,004.5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8,004.50	-18,004.5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18,243.90	-18,243.90	

公司主要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7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殊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简介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成立于 2022-09-13, 法定代表人为周丰明, 成员出资总额为 13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3411381MA9M2EDA72, 企业注册地址位于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都司镇宣庄村周岗 51 号。

经营范围包含: 一般项目: 谷物种植; 豆类种植; 油料种植; 薯类种植; 食用菌种植; 花卉种植; 园艺产品种植; 蔬菜种植; 中草药种植; 草种植; 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 农业机械服务;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水产养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11 年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相关规定。

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经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公司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1 年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相关规定。

(二)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 即自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1、本报告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

2、计量属性在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报告期内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五）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六）短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核算的短期投资，是指购入的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1年（含1年，下同）的投资，如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

短期投资按照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一）以支付现金取得的短期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不计入短期投资的成本。

（二）在短期投资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三）出售短期投资，出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七）应收及预付款项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核算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各项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和预付账款。

本公司应收及预付款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应收及预付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一）债务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其清算财产不足清偿的。

（二）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的。

（三）债务人逾期3年以上未清偿，且有确凿证据证明已无力清偿债务的。

（四）与债务人达成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批准破产重整计划后，无法追偿的。

（五）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收回的。

（六）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应收及预付款项的坏账损失应当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应收及预付款项。

（八）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核算的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本公司存货按照先进先出法进行核算。

（九）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项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3、固定资产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如果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价值又得以恢复,该项固定资产的折旧率和折旧额的确定方法,按照固定资产价值恢复后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十)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1、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期末公司根据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对长期停建并计划在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发生减值的在建工程,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旦计提,不得转回。

(十一)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4、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与前期估计不同时，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十二)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实际选用下列方法情况确定：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公司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三）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核算。在利润总额的基础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进行纳税调整，计算出当期应纳税所得额，按照应纳税所得额与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确定当期应纳税额。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其他事项调整

无

六、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2,756.10	2,760.60
合 计	2,756.10	2,760.60

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3,000.00	3,000.00
合 计	3,000.00	3,000.00

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8,000.00	-
合 计	18,000.00	-

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期期末余额	-239.40
加：期初调整数	-
本期期初余额	-239.40
加：本期增加数	-18,004.50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8,004.50
其他增加	
减：本期减少数	-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
分配现金股利	-
其他	-
本期期末余额	-18,243.90

5、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收入	21,928.20	8,760.60
合 计	21,928.20	8,760.60

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管理费用	40,050.00	9,000.00
合 计	40,050.00	9,000.00

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外收入	117.30	-
合 计	117.30	-

七、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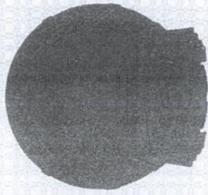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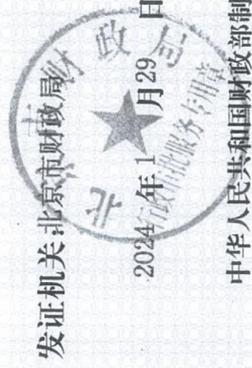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证书序号:0020202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鸿雁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金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尚家楼路2号院10号楼3层303室021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329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4]000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1月29日



姓名 Full name 刘金友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3-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州市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52722197703030531

证书编号: 4401007300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年3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04月
 年度注册



同德转出广东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意事项 2011.10.16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转入: 柯金代管
 2012.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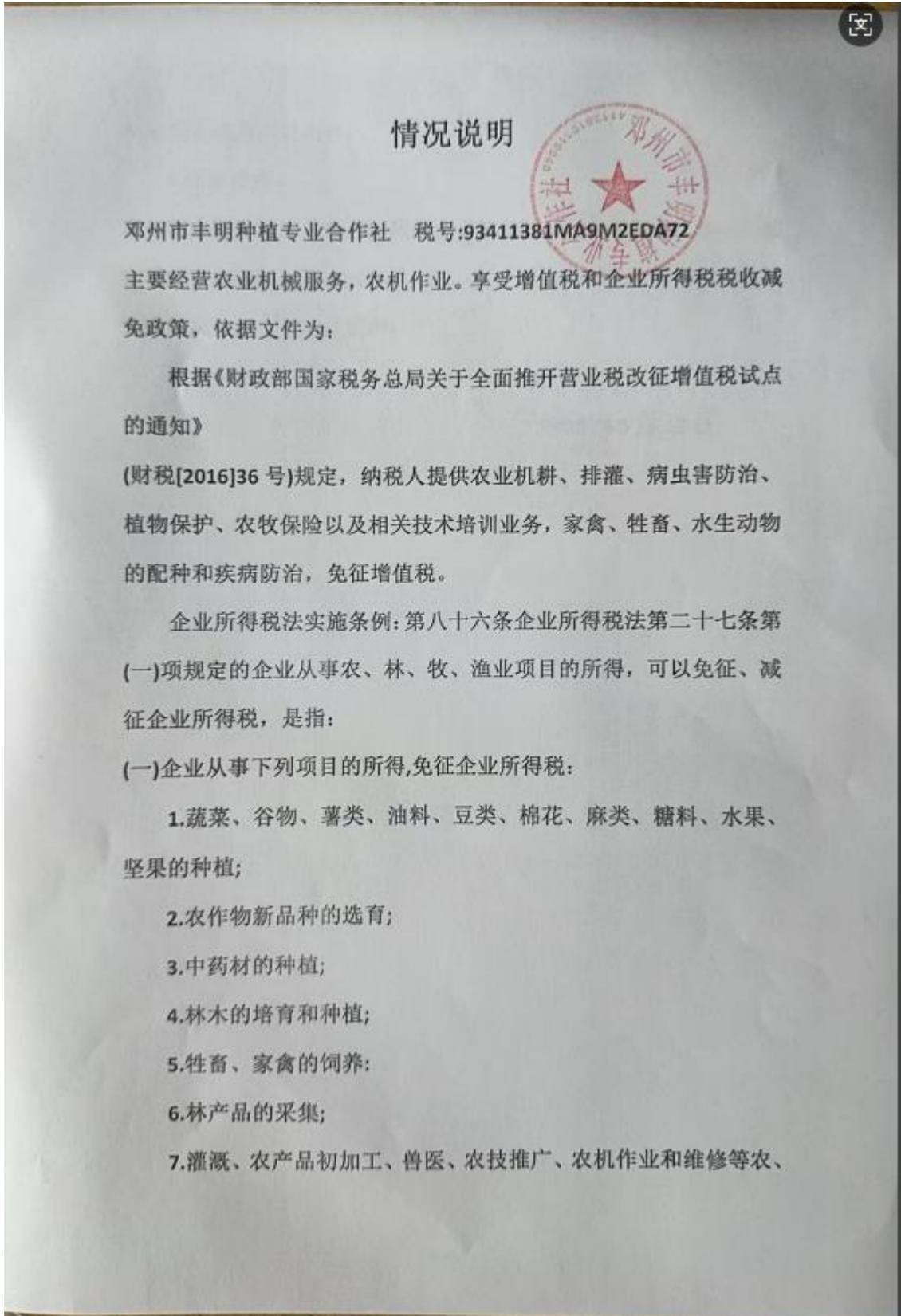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f lost or lost,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转入: 柯金代管
 2012.2.29



3、供应商需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中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林、牧、渔服务业项目：

8. 远洋捕捞。

我司符合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第 7 项灌溉、农产品初加工、兽医、农技推广、农机作业和维修等农、林、牧、渔服务业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收减免政策。特此说明！



4、供应商需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承诺

致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我司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针对参与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2025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标段编号2025-04-33-4，我司郑重承诺：我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供应商：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2025年5月19日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承诺）；

书面承诺

致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我司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针对参与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2025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标段编号2025-04-33-4，我司郑重承诺：我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承诺！

供应商：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2025年5月19日

6、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致：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我司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作为参与贵方“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第 4 标段的供应商，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我司及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自成立至今，均无任何行贿犯罪记录，未因行贿行为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理。

二、我司承诺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有虚假，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参与本次项目的资格、已签订合同的解除、赔偿因虚假承诺给贵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等。同时，我司及相关人员自愿接受因不实承诺而带来的行政、民事及刑事等方面的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2025年5月19日

2025年5月16日 星期五 欢迎您_15898036632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 [刑事案件](#) | [民事案件](#) | [行政案件](#) | [赔偿案件](#) | [执行案件](#) | [其他案件](#) |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搜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键字 > 案由 > 法院层级 > 地域及法院 > 裁判年份 > 审判程序 > 文书类型 > 案例等级 > 	<p>已选条件: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p> <p>全文: 郑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93411381MA9M2EDA72 ✕ 案由: 行拘罪 ✕ 裁判日期: 2021-01-01 TO 2025-05-19 ✕</p> <hr/>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共检索到 0 篇文书</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nput type="checkbox"/> 全选 ❤ 批量收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color: #d9534f;">法院层级 ↓ 裁判日期 ↓ 审判程序 ↓</p> <p style="color: #d9534f;">暂无数据!</p>	

[中国政府公开信息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网](#)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商事海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 100745 总机: 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帮, 上线页地板礼包, 800%爆率无伤刷怪全服!
📺 我的视频 📄 下载 📄 100%

2025年5月16日 星期五 欢迎您_15898036632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 [刑事案件](#) | [民事案件](#) | [行政案件](#) | [赔偿案件](#) | [执行案件](#) | [其他案件](#) |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搜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键字 > 案由 > 法院层级 > 地域及法院 > 裁判年份 > 审判程序 > 文书类型 > 案例等级 > 	<p>已选条件: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p> <p>全文: 周丰明412902197205206531 ✕ 案由: 行拘罪 ✕ 裁判日期: 2021-01-01 TO 2025-05-19 ✕</p> <hr/>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共检索到 0 篇文书</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nput type="checkbox"/> 全选 ❤ 批量收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color: #d9534f;">法院层级 ↓ 裁判日期 ↓ 审判程序 ↓</p> <p style="color: #d9534f;">暂无数据!</p>	

[中国政府公开信息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网](#)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商事海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 100745 总机: 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帮, 上线页地板礼包, 800%爆率无伤刷怪全服!
📺 我的视频 📄 下载 📄 100%

7、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信息、“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查询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查询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之日，以采购人开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郭茜茜	4104821995****3836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安徽江淮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5371204-1
深圳海斯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185041-X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大加油站	9145120159****977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3411381MA9M2EDA72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xbhs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3411381MA9M2EDA72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

查询

译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

查询

译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p>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 <p>本次查询的企业: 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p> <p>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5月16日 06时09分</p>									

[译](#)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政府网站
找错



财政机关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9、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承诺函

致：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我司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作为参与贵方“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第 4 标段的供应商，郑重作出如下承诺：我司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承诺！

供应商：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2025年5月19日

10、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投标

承诺函

致：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我司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作为参与贵方“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第 4 标段的供应商，郑重作出如下承诺：我司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特此承诺！

供应商：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2025年5月19日

11、投标有效期承诺

承诺函

致：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我司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作为参与贵方“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第 4 标段的供应商，郑重作出如下承诺：我司投标有效期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

特此承诺！

供应商：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2025年5月19日

12、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承诺

承诺函

致：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我司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作为参与贵方“邓州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第 4 标段的供应商，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特此承诺！

供应商：邓州市丰明种植专业合作社（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2025年5月19日